

证券代码：300036

证券简称：超图软件

公告编号：2014-030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于 2014 年 7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30 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电子城 IT 产业园 107 号楼 6 层公司 6—1 会议室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7 月 16 日下午 1:3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5 日 15:00 至 2014 年 7 月 16 日 15:00 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4 年 7 月 10 日

6、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电子城 IT 产业园 107 号楼 6 层公司 6-1 会议室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4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9、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会议拟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没有异议。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与本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4.01 选举钟耳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2 选举宋关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3 选举王康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4 选举王尔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5 选举杜庆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6 选举陆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 4.07 选举王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8 选举庄行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9 选举王惠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董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5、《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 5.01 选举曾志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5.02 选举占车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以上非职工监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以及相关候选人简历请见 2014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3:00 至 17:3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4 年 7 月 15 日 17:3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电子城 IT 产业园 107 号楼 6 层超图公司证券与法务部，邮编：100015（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帐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

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方式：

电 话：010-59896000

传 真：010-59896666

联系人：谭飞艳、龚娅杰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附件：1、《股东参会登记表》

2、《授权委托书》

3、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一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
股东卡帐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在选票栏中打“○”，“赞成”、“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6），具体如下：			
	候选人姓名	赞成票		
4.01	钟耳顺			
4.02	宋关福			
4.03	王康弘			
4.04	王尔琪			
4.05	杜庆娥			
4.06	陆锋			
	独立董事候选人（3 人），具体如下			
4.07	王浩			
4.08	庄行方			
4.09	王惠芳			
5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2），具体如下			
5.01	曾志明			
5.02	占车生			

注：请股东将表决意见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所对应的空格内打“○”，多打或不打视为弃权。

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

-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可。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5036；

2、投票简称：超图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超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总议案，以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中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0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02，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如议案4为选举董事，则4.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00 元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元
3	《关于对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用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00 元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	4.00 元

	名的议案》	
4.01	选举钟耳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1 元
4.02	选举宋关福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2 元
4.03	选举王康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3 元
4.04	选举王尔琪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4 元
4.05	选举杜庆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5 元
4.06	选举陆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4.06 元
4.07	选举王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7 元
4.08	选举庄行方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8 元
4.09	选举王惠芳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9 元
5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5.01	选举曾志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5.01 元
5.02	选举占车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5.02 元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元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赞成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	-------------

(4)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7 月 1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为：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 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 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 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 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 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弃权(如适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 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即股份数与应选人数之积)为限进行投票, 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 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作废(如适用)。